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xing Gold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2303)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摘要

- 於回顧期間內，生產黃金7,012.1盎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生產)；
-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達到設計日選礦產能的80%；
- 於回顧期間內，收入達到人民幣44.7百萬元及毛利達到人民幣2.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收入)；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每月黃金產出較二零一四年首五個月增加，而單位經營現金成本則較二零一四年首五個月減少。

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44,700	–
銷售成本		<u>(42,254)</u>	<u>–</u>
毛利		2,446	–
其他收入		112	350
其他(虧損)收益	4	(1,760)	367
銷售及分銷開支		(35)	–
行政開支		(11,480)	(10,163)
上市費用		(3,993)	(457)
融資成本	5	<u>(23,607)</u>	<u>(10,160)</u>
除稅前虧損		(38,317)	(20,063)
所得稅開支	6	–	–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7	<u>(38,317)</u>	<u>(20,063)</u>
每股虧損			
基本(人民幣分)	8	<u>(5)</u>	<u>(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329,034	334,265
預付租賃款項		16,732	16,910
評估及勘探資產	9	82,673	81,998
無形資產	9	238,553	234,534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2,091	2,4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	1,840
		<u>669,093</u>	<u>672,017</u>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357	357
存貨	10	45,058	13,90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6,367	7,379
期貨合約	11	6	–
結構性存款	12	14,832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1,641	10,354
		<u>258,261</u>	<u>31,99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49,907	66,875
應付一家關聯公司款項	14(a)	82	1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14(b)	–	16,890
黃金貸款	15	52,340	–
銀行及其他借款	16	17,923	10,000
		<u>120,252</u>	<u>93,766</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138,009</u>	<u>(61,76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807,102</u>	<u>610,250</u>
非流動負債			
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	14(c)	–	185,543
銀行及其他借款	16	430,000	290,000
遞延收入		1,443	1,477
撥備		5,534	5,789
		<u>436,977</u>	<u>482,80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362	1
儲備		362,763	127,440
		<u>370,125</u>	<u>127,44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807,102</u>	<u>610,250</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起於聯交所上市。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以公平值(倘適用)計算之若干金融工具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手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的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採用者一致。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已採納及應用下列適用於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金融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倘屬以下事項，金融資產可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低將會產生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性；或
- 該金融資產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的一部分，其管理及表現評估均根據本集團存檔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平值基準進行，而有關編組的資料亦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其構成含有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合約的一部分，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整份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平值計量，重新計量所產生的公平值變動於其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確認。在損益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及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虧損)一行的項目。

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直接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時以公平值初次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進行公平值重估。所產生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賬內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為該等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屬以下事項，則金融負債可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低將會產生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性；或
- 該金融負債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的一部分，其管理及表現評估均根據本集團存檔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平值基準進行，而有關編組的資料亦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其構成含有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合約的一部分，且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整份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黃金貸款按公平值計量，因重新計量引致的公平值變動在發生期間直接在損益賬確認。在損益賬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已付金融負債的任何利息。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詮釋及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中期期間強制性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採用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所報告金額及/或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按有關本集團各部分的內部報告(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檢討)予以識別，以向各分部配置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間，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經營表現評估及配置本集團整體資源，因為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從事黃金勘探。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業務，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而且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亦位於中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銷售加工黃金	<u>44,700</u>	<u>-</u>

4. 其他(虧損)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虧損)收益包括：		
期貨合約公平值收益(附註11)	751	—
結構性存款公平值收益(附註12)	19	—
黃金貸款的公平值虧損(附註15)	(1,672)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854)	3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	(3)
其他虧損	(2)	—
	<u>(1,760)</u>	<u>367</u>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的實際利息：		
—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8,661	16,668
有抵押銀行借款的利息：		
—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	107
— 毋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10,831	—
無抵押信託貸款的利息：		
—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	3,866	—
黃金貸款利息	249	—
環境復原成本增加	653	311
	<u>24,260</u>	<u>17,086</u>
借款成本總額	24,260	17,086
減：撥充資本款項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6,152)
— 勘探及評估資產	—	(463)
— 無形資產	(653)	(311)
	<u>23,607</u>	<u>10,160</u>

6. 所得稅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間，本集團於該等司法權區並無產生須繳納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7.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	465	571
其他員工成本	10,911	6,09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所佔部分	570	251
員工成本總額	11,946	6,913
減：撥充資本至勘探及評估資產的款項	(610)	(1,577)
減：撥充資本至在建工程的款項	(173)	-
於損益確認的員工成本	11,163	5,3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總額	11,990	2,828
減：撥充資本至勘探及評估資產的款項	-	(1,237)
於損益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990	1,591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178	175
無形資產攤銷	2,837	-
於損益確認的折舊及攤銷	15,005	1,766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2,254	-
物業經營租賃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47	42

8. 每股虧損

基於以下數據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38,317)	(20,063)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計)	735,912	468,888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間，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追溯調整，以反應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資本化時發行的693,749,985股股份。

由於該兩個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9. 物業、廠房及設備／勘探及評估資產／無形資產之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收購廠房及設備及產生建築成本人民幣6,761,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2,116,000元)。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產生與勘探及估值直接相關之成本人民幣675,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749,000元)。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產生與無形資產直接相關之成本人民幣6,856,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8,745,000元)。

10. 存貨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料	3,704	3,417
在製黃金	16,815	-
合質金錠	12,442	1,011
消耗品及零部件	12,097	9,481
總計	<u>45,058</u>	<u>13,909</u>

11. 期貨合約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並非對沖會計項下的衍生工具： 黃金期貨合約的公平值 — 資產	<u>6</u>	<u>-</u>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訂立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到期之黃金期貨合約以按每克人民幣267.85元之價格出售黃金。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黃金期貨合約之總名義金額為人民幣529,100元(價格為每克人民幣264.55元)。所有合約均於本期間訂立且自報告期末起一年內到期。

黃金期貨合約之公平值變動的收益人民幣751,000元已於損益中確認。

12. 結構性存款

結構性存款指中國一間銀行發行之金額為人民幣14,832,000元的金融產品，其預期但非保證回報為年利率2.45厘，回報取決於有關金融工具(包括上市股份、銀行間拆借及債券)的市價。金融產品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u>4,422</u>	<u>5,516</u>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35,201	43,235
有關勘探及評估資產開支的應付款項	2	1,718
上市費用的應付款項	4,205	11,813
其他應付稅項	2,342	416
其他應付款項	1,835	1,432
應計費用	<u>1,900</u>	<u>2,745</u>
	<u>45,485</u>	<u>61,359</u>
	<u>49,907</u>	<u>66,875</u>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111	4,500
31至60日	313	169
60日以上	<u>998</u>	<u>847</u>
	<u>4,422</u>	<u>5,516</u>

14. 應付一家關聯公司／一名股東款項／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

(a) 應付一家關聯公司款項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廈門恒興集團有限公司	<u>82</u>	<u>1</u>

該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b)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柯希平先生	<u>-</u>	<u>16,890</u>

該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該款項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悉數結算。

(c) 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柯希平先生	-	185,543

根據貸款協議，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二零一六年償還。該款項按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所報貸款利率減20%息差計息。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年利率為5.12%。相對於本集團從銀行借入同等借貸的通行市場利率，股東所收取的利率低於市場利率。因此，柯希平先生提供低於市場利率的貸款的相關利益，於該貸款過往年度獲首次支取時確認為視為股東注資(計入資本儲備)。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款項獲悉數結算。

15. 黃金貸款

借入黃金貸款以提高營運資金的需要，及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以人民幣結算的黃金貸款，按加權平均年利率5.40%計息，原到期日為181日。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黃金貸款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人民幣1,672,000元已於損益確認。

16.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取得新借貸人民幣150,0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1,000,000元)。

本集團之未償還借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按介乎7.18%至9.50%(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8%)的實際年利率計息，並根據還款計劃償還。

借貸由本集團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157,026,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2,003,000元)及無形資產人民幣139,521,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1,047,000元)作抵押。

17. 資本承擔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購置下列項目已訂約但未 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 的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515	62,165
— 勘探及評估資產	199	240
	<u>37,714</u>	<u>62,405</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公司的金山金礦(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於回顧期間產出7,012.1盎司(「盎司」指貴金屬的一個單位重量，及一盎司等於31.1035克)或218.1公斤黃金。於上半年，本公司獲得正面毛利人民幣2,446,000元，而金山金礦在二零一四年六月(即上市後第一個月)的產金量及營運現金成本均優於其在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五月期間的平均月產金量和單位營運現金成本。二零一四年六月份，金山金礦產出3,729.5盎司或116.0公斤黃金，而二零一四年首五個月的平均月產金量為655.9盎司或20.4公斤。單位營運現金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生產規模增加。隨著產金量進一步擴大，預期單位成本將於下半年繼續減少。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二零一五年的單位經營現金成本目標為598.2美元/盎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開採及選礦礦石數量達到一百萬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日選礦能力達到每日12,000噸左右礦石，達到設計日選礦能力的約80%。本公司預期，其按月份基準計算的年選礦能力將在未來數月達產至年處理500萬噸或日處理15,000噸的設計產能

CIL項目的可行性研究(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的招股章程)處於其最終階段，且預期於未來數月完成。由於金價下跌，本公司就此項目進行審慎經濟分析。同時，本集團通過向金山金礦增加一臺開路立軸式破碎機而對現時的選礦廠中碎車間實施技術改造。預計將進一步減小細碎礦石粒度，從而提高黃金的回收率。此外，本公司已對高壓輥磨技術進行進一步技術研究，以作為潛在可選技術改造及表現升級。

在地質勘探方面，金山金礦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與獨立第三方西部黃金伊犁有限責任公司簽訂協議，將根據現時勘探證對金山金礦所處的金山周邊若干範圍進行聯合勘探。本集團將集中勘探薄荷溝目標勘探地區，該地區有較好的勘探前景，覆蓋面積約為9平方公里，臨近阿希金礦，而阿希金礦自一九九三年起由西部黃金伊犁有限責任公司進行開採，黃金儲量為50噸。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黃金採礦方面已額外招募經驗豐富及具備較強技術背景的管理層，以加強全方位管理能力。

前景

本集團矢志成為中國領先的黃金礦業公司。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著手開展以下方面：

提升選礦能力及擴充生產業務

本集團致力於迅速有效地增強營運能力，力圖達到設計選礦能力及對CIL項目進行審慎的經濟分析。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投資於研究與設計，以期在業務運營中應用成熟穩定的技術改善效率並達致穩定的業務增長。

進一步擴大資源量及提升儲量

本集團將繼續在金山金礦及其周邊本集團持有牌照以發掘新礦物資源的地區開展鑽探工作，同時亦與其他獨立第三方尋求合作機會。本集團亦將繼續投入資源發掘在初期階段具有巨大潛力的地區，並獲取新的勘探權及採礦權。

擴充業務範疇

本集團計劃通過收購優質金礦並與中國和海外優質金礦公司建立策略性合作關係，進而擴充業務範疇。此外，本集團擁有收購柯希平先生於兩家公司持有的股權的選擇權及優先購買權，這兩家公司持有山東省和四川省若干礦山的黃金勘探證。倘屆時發現有經濟可行性的黃金開採項目，本集團可以按公平市值行使選擇權來收購該等股權。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該等兩家公司持有的保有物屬尚處非常初期的勘探階段。該等保有物於日後是否將有任何經濟可行性開採項目及產出高度存疑。

進一步加強作業安全及環境保護

作業安全及環境保護對行業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通過實施職業健康安全制度及環境保護制度，我們致力於實施全方位的安全及環境管理，將日常運營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將繼續關注向僱員提供更多有關作業安全及環境保護的培訓課程。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或「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與上市時發行新股所特定相關的開支及與本公司全部股份(無論為現有或新股份)上市所全面相關的開支後)約為330.4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按下述方式動用：

	日期為 二零一四年 五月二十八日 的澄清公告 所述規劃 金額	直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所動用 的金額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於二零一五年年底前為CIL項目 提供資金	約150.1 百萬港元	零	約150.1 百萬港元
償還部分來自柯希平先生的 未償還貸款(連同利息)及墊款	約138.8 百萬港元	約138.8 百萬港元	零
就本集團可能收購金礦資源 及/或黃金礦業公司提供資金	約15.1 百萬港元	零	約15.1 百萬港元
就本集團於金山金礦及其周邊 我們持有勘探證的地區的 未來勘探工作提供資金	約15.1 百萬港元	零	約15.1 百萬港元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用途	約11.3 百萬港元	零	約11.3 百萬港元

財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44,700,000元，而二零一三年同期並無錄得收入，因為金山金礦於當時並未投產。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繼續錄得本集團綜合虧損人民幣38,317,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虧損增加約91.0%。虧損增加主要由於(a)新借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利息增加融資成本人民幣13,447,000元；及(b)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完成之上市所涉及專業開支人民幣3,993,000元所致。

收入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44,700,000元，而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同期並無收入，主要因為本集團直至二零一三年底方開始投產。

銷售成本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42,254,000元，主要包括開採成本、選礦成本、有關開採及選礦活動的勞工成本，以及折舊及攤銷成本，包括無形資產攤銷成本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成本。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處於發展初期，因此並無確認任何銷售成本。

毛利

於回顧期間內，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底開始生產及銷售加工黃金，故本集團的毛利為約人民幣2,446,000元。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處於發展初期，因此並無確認任何毛損益。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回顧期間內，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底開始生產及銷售加工黃金，故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約人民幣35,000元。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處於發展初期，因此並無確認任何銷售及分銷開支。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163,000元增加人民幣1,317,000元，或13.0%，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1,480,000元，主要是由於在回顧期間，本集團繼續擴大建設及開採致使行政管理人員成本以及折舊及攤銷成本增加所致。

上市費用

上市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7,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93,000元，主要由於上市專業費用。

融資成本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為約人民幣23,607,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約人民幣10,16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長132.4%。該增長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產生新黃金貸款利息人民幣52,340,000元及信託貸款利息人民幣150,000,000元所致。

除稅前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稅前虧損為人民幣38,317,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期則為人民幣20,063,000元。

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為人民幣38,317,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20,063,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由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開始的產能提升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的上市，本集團擁有合理的經營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約人民幣181,641,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0,354,000元)。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370,125,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約人民幣127,441,000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138,009,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值則為人民幣61,767,000元，主要是由於(a)與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有關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b)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因產量攀升而增加；及(c)於首次公開發售日期償還柯希平先生貸款。

流動比率及槓桿比率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2.1(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1.4(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選自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報表的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5,794)	(12,16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6,926)	(64,91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54,429	161,9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71,709	84,835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422)	-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54	20,431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641	105,266

於回顧期間，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45,794,000元，主要歸因於(a)存貨增加人民幣31,149,000元；(b)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6,042,000元；及(c)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8,069,000元。

於回顧期間，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36,926,000元，主要歸因於(a)存放結構性存款人民幣60,000,000元；(b)物業、廠房及設備購置款人民幣12,586,000元；及(c)支付無形資產人民幣4,146,000元，但部分被贖回結構性存款人民幣45,187,000元所抵銷。

於回顧期間，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254,429,000元，主要歸因於(a)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人民幣294,483,000元；(b)籌集新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150,000,000元；(c)籌集新的黃金貸款人民幣50,668,000元；(d)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人民幣43,000,000元，但全部被以下各項所抵銷：(a)首次公開發售開支人民幣13,482,000元；(b)已付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人民幣14,860,000元；(c)償還應付一名股東款項人民幣16,893,000元；及(d)償還應付一名股東的貸款人民幣237,204,000元。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本集團根據本集團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以1.6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273元)發行合共231,25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同日，本集團通過本集團股份溢價賬撥充資本金額6,93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521,000元)向股東配發及發行693,749,985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入賬列作繳足股款。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92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股)。

債項及資產押記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償還柯希平先生的貸款。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300,000,000元，由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157,026,000元、無形資產約人民幣139,521,000元以及無抵押信託貸款約人民幣150,000,000元抵押。

除上文所述外，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其他獲延期的未償還貸款、銀行透支、其他類似債項、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債券、按揭、押記、租購承諾、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現時概不涉及任何重大法律程序，本集團亦不知悉任何涉及我們的待結或潛在重大法律程序。若本集團涉及有關重大法律程序，本集團將根據屆時可獲得的資料，於可能已產生虧損且虧損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記錄任何虧損或或然情況。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有業務均位於中國，及大部分交易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自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波動或會對以港元計值的若干銀行結餘及應付關連人士款項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僱用約304名僱員(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8名)。本集團根據僱員之表現、經驗及現時行業慣例釐定僱員薪酬，並提供在職及專業培訓。本集團透過強制性公積金權利為其香港僱員提供退休福利，並亦為中國僱員保持提供類似計劃。

採礦生產、勘探及開發

採礦生產

自二零一三年年底試產起，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金山金礦的日選礦產能達約每日12,000噸礦石，此約為設計日選礦產能的80%。金山金礦包括五個礦床，即伊爾曼德礦床、馬依托背礦床、京希一巴拉克礦床、寬溝礦床及獅子山礦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金山金礦已在伊爾曼德礦床及馬依托背礦床開展採礦活動。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所採礦石(噸)	1,003,600	—
伊爾曼德礦床	1,002,800	—
馬依托背礦床	800	—
超負荷開採(噸)	3,881,700	2,477,300
伊爾曼德礦床	2,666,300	2,477,300
馬依托背礦床	1,215,400	—
平均礦石品位(克/噸)	0.71	—
破碎和築堆的礦石(噸)	1,046,260	—
選出礦石(噸)	1,046,260	—
產出黃金(盎司)	7,012.1	—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採礦作業及基建剝離活動的總開支為約人民幣29,762,000元，而二零一三年同期為約人民幣19,807,000元。

勘探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公司並無於金山金礦開展鑽探，而是專注尋求與其他獨立第三方的合作機會及亦與外聘顧問對先前從金山金礦附近區域收集的地質數據進行分析。

於回顧期間，與勘探直接相關的開支為約人民幣675,000元。

下表載列金山金礦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黃金資源量及儲量：

JORC 礦產資源類別	噸位 千噸	品位 千噸	所含黃金 公斤黃金	所含黃金 千盎司黃金
探明	23,630	0.77	18,092	582
控制	80,190	0.74	59,569	1,915
探明及控制總計	103,820	0.75	77,661	2,497
推斷	31,905	0.70	22,423	721
總計	135,725	0.74	100,084	3,218
JORC 礦產資源類別	噸位 千噸	品位 千噸	所含黃金 公斤黃金	所含黃金 千盎司黃金
證實	10,390	0.74	7,650	246
概略	80,020	0.75	59,610	1,917
總計	90,410	0.74	67,280	2,163

資源量及儲量所報邊界品位為0.30克／噸。

礦山開發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公司完成金山金礦數個配套項目，包括堆浸場、選礦廠的改良及堆浸防滲漏項目。

於回顧期間，礦山開發及施工的開支為約人民幣6,761,000元。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事項。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宣派股息)。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鑒於本公司的股份僅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於上市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不適用於本公司。然而，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董事會認為，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本集團已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整個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結算日後事項。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第3.22條成立及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欣琪女士、肖偉先生及孫鐵民先生。黃欣琪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亦已審閱並確認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了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

在獨立核數師並無對審閱結論作出保留意見之情況下，吾等謹請閣下注意，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比較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披露之相關解釋附註，並非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將刊發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xgoldholding.com>)。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全部資料的回顧期間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上述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柯希平

中國廈門，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柯希平先生、陳宇先生及何福留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欣琪女士、肖偉先生及孫鐵民先生。